

证券代码：834157

证券简称：亿芯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福建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在福建省晋江市与自然人李景虎、张兴宝、王新胜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晋江亿芯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自然人李景虎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自然人张兴宝出资人民币 50 万，占注册资本 10.00%，自然人王新胜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 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达到 30% 以上。”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3,307,518.37 元、期末净资产

额为 21,299,357.17 元。本次对外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2550,000 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的 10.94%，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 11.97%，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李景虎为关联董事，股东、法定代表人。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以最终核定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福建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软件园 A 区 31 号楼 3 层

注册地址：福州市台江区鳌峰路 184-186 号桂园怡景二期 3 号楼 4 层 66 单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景虎

实际控制人：无

主营业务：半导体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光通信集成电路及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注册资本：1794.73 万元

关联关系：无

2. 自然人

姓名：李景虎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凤兰庭 3 期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股东，法定代表人

3. 自然人

姓名：张兴宝

住所：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学府华园

关联关系：无

4. 自然人

姓名：王新胜

住所：山东省威海市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文化西路 2 号

关联关系：无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出资为自有资金出资。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晋江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晋江市

经营范围：光通信集成电路及电子产品的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暂定，具体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	------	-------	-----------

福建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	人民币	认缴	51%
李景虎	1,500,000	人民币	认缴	30%
张兴宝	500,000	人民币	认缴	10%
王新胜	450,000	人民币	认缴	9%
合计	5,000,000			10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在福建省晋江市与自然人李景虎、张兴宝、王新胜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晋江亿芯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机构核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5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自然人李景虎出资人民币 1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自然人张兴宝出资人民币 50 万，占注册资本 10.00%，自然人王新胜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 9%。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了实施公司战略发展需要，通过跨地域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范围，加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从而增加公司业务营收和利润。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公司从长期战略布局出发的投资决定，但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和经营风险。公司将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组建优良的经营团队，积极防范和应对公司发展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投资将会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亿芯源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